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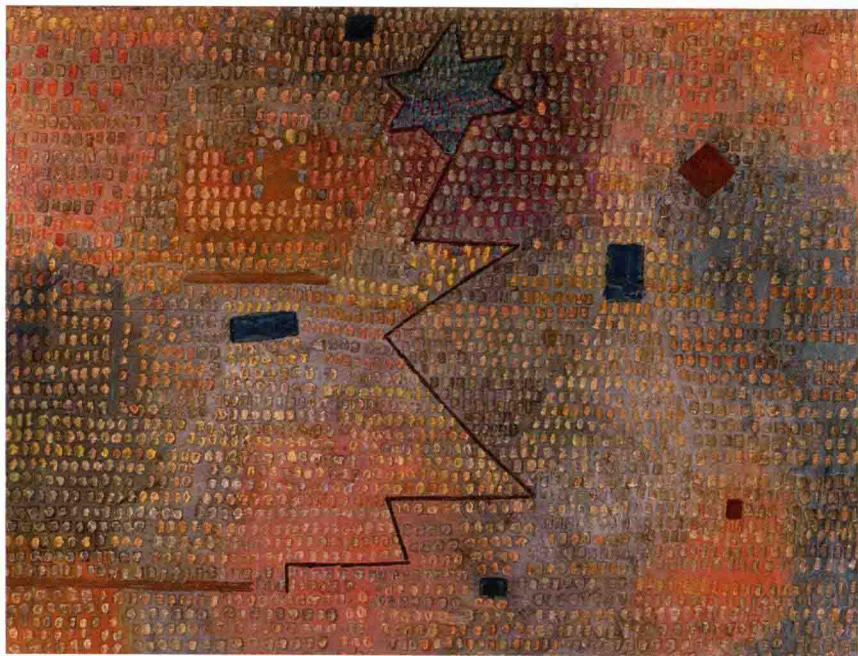
ideologist 思想家当代哲思 探寻时代发展的入世思考

灵之舞

中西人格的表演性

直逼本质的终极思考 投向人性深处的思辨之光

邓晓芒 著



作家出版社



灵之舞

中西人格的表演性

邓晓芒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灵之舞 / 邓晓芒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6.10
ISBN 978-7-5063-9146-7

I. ①灵… II. ①邓… III. ①民族性—研究—中国
IV. ①C955.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16857号

灵之舞

作 者: 邓晓芒
责任编辑: 杨兵兵 桑良勇
装帧设计: 北京高高国际文化传媒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6 × 210

字 数: 201千

印 张: 10.5

版 次: 2016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63-9146-7

定 价: 39.00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总序

张炯

只有人类才有思想。人类作为能动的主体，它的意识就不仅仅是存在的反映，还能够超越存在，改造存在。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说：“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人之所以能够改变世界，正因为人的思想具有能动性。人的能动性首先体现为思想的能动性，然后才作用于人改变世界的实践。人的思想能够从实践提升理论，从现象透视本质，从已知透视未知，从历史透视未来。构成人类思想的感性和理性，逻辑推理力以及想象力和幻想力，使人类的思想成为认识现实、改造现实的强大精神力量。思想家正是以自己的杰出努力使自己的思想成为有益人类历史进步的卓越人物。

前些年，欧洲曾把孔子和马克思推崇为人类历史千年以来的两大思想家，当然都基于认识到他们的思想对人类的历史进步所产生的深远影响。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学说，不仅成为中国两千多年来封建社会超稳定的社会结构的精神支柱，对欧洲启蒙主义思想家也产生过仍然有益的借鉴。直到

今天，孔子思想中的积极部分，仍然滋养着我们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马克思的社会主义思想和他对资本主义的深刻剖析，对全世界产生的深远影响，也已无人能够否认！

思想是无国界的。可以说，人类自脱离动物界成为高等动物以来，就不断在借鉴和分享彼此的思想。有益的思想也只有获得更多人群的享有，才能通过人们的广泛实践，产生改造世界的伟大作用。一个民族、一个国家越能获得更多促使人类进步的思想资源，就越有利于使自己强大，使自己走向历史前进的潮头！

我想，这就是作家出版社与北京高高国际文化传媒在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前提下合力打造的这套大型“思想家”书系的初衷。这套书系计划精选、汇集自古以来人类精神思想文化长河中最为璀璨耀眼的传世名著，争取覆盖历史、文化、哲学、政治、社会科学、文学理论等多个重要领域。出版方致力于译文流畅、精准和学术严谨、可靠；并参考已有译本，力求文字浅显、通俗，版式和纸张达到鲜亮、悦目，易于贴近普通读者，宜于读者捧读、收藏。

我国正在为建设伟大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我相信，这套书系的出版和发行，必将有益于我国思想文化资源的广泛积累，也必将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发展，并有益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建设。是为序。

二〇一六年五月五日，于北京

新版序

这里的三本小书，曾经以《文学与文化三论》的书名由湖北人民出版社结集出版（2005年），但那其实已是第二版了。《灵之舞》是1995年由东方出版社出的初版；《人之镜》是1996年，云南人民出版社；《灵魂之旅》是1998年，湖北人民出版社。2009年，这三本书又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分开来出了一次，算是第三版。而现在这个版本应该属于第四版。

在我所有的著作中，这三本书是重版次数最多的，这也许是因为，它们不像那些严肃的学术著作对某个问题作一种纯粹概念的分析，而是讨论一些普通人感兴趣的话题，结合自己的人生体验和中外文学名著中的一些人物形象，来谈人性、人生、人格、自由和尊严等等

问题，其中渗透了中西文化的比较和对传统文化的反思。其实这三本书并不像看起来那么好读，一点儿也不像时下流行的“心灵鸡汤”，倒像是一些灵魂的苦药，实际上是对文学和文化的哲学评论。但从20世纪90年代中期算起，20年来，它们被一拨又一拨的年轻人读过，居然能够长盛不衰，也是一件颇为奇怪的事。现在的人多么浮躁啊，互联网上有那么多有趣的信息，为什么还有些年轻人肯来关注这种难读的纸质作品呢？可见一个民族，尤其是像我们这样一个古老的民族，思想的脉络是不会那么轻易断掉的。经过改革开放前几十年的思想禁锢，又经历过最近三十多年的市场经济和金钱大潮的冲击，仍然有些志存高远的青年对自己的生存境况心怀不满，为自己的灵魂挣扎倍感苦痛，他们那渴求的眼光到处搜索，跨越了时代和文化带给他们的限制，而飞向精神自由的天空。我为他们而感动，同时也是为自己的青年时代而感动，那个时候，四周一片黑暗，伸手不见五指，但正如诗人顾城说的，“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我却用它来寻找光明。”我相信，既然经过这么多的磨难，中国的精神园地中仍然有这样一些欣赏者和爱好者加入进来，进行自己的精神创造，这就说明我们这个民族命不该绝，它一定会在精神上浴火重生。

邓晓芒，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于喻家山

序

长久以来，我一直有一个夙愿，想要把我们这一代人所经历、所感受、所思考的事情，用一种哲学的方式表达出来，但不是写那种抽象的逻辑体系，而是要从自己亲身体验的哲学处境出发，到我们的日常生活世界里去发掘我们的灵魂，去展示我们的生存状态。然而，直到我动笔之前，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是如此的艰难。前前后后，断断续续，这本仅十余万字的小书所耗费的时间，累计起来竟有一年多。我曾经几度怀疑自己是否具备写这种文字的能力，有时整天地写不出一个字，有时稍觉顺手一点，写出来后又大段大段地删去。这本书，完全是挤牙膏似的一点一点挤出来的。

书写完之后，我才意识到，我所着手的也

许是人们，至少是我们中国人从未做过的工作，所以才显得那么艰难。历来的人们，固然也常常在小品文中、在随感录中、在小说和哲理诗中谈论日常生活中的哲理，有些也谈得很深刻、很精彩；然而，将这种哲理的来龙去脉构成一种有结构、有层次的系统，这恐怕向来都不是中国的文人、智者和哲学家们所长。至于用这种结构层次来表现和描绘出中国人和西方人乃至一般人类的灵魂形象，则更有待于人们去努力探索。本书的尝试只是初步的。我不知道这种考察应该称之为什么“学”，也不想像时下流行的那样，动不动就提出一门“××学”来，好让别人去“建立”。我只觉得我写了一本不好归类的“怪书”，它似乎有些“通俗”，其实不容易读懂；而它的目的既不是要使人民大众“喜闻乐见”，也不是要用深奥的理论来吓唬人，而只是想要提供一个当代中国人对自己的内在灵魂进行“反思”的实例。如果有心的读者能够从中看出或体会到某种“境界”或“意境”，乃至产生某种共鸣，那就是作者难得的幸事了。

但在这方面，我并不敢有过多的奢望。时代的轰轰烈烈早已由心灵的反思转移到物欲的追求，外在的事业、金钱、效益、谋略、“成功”以及由此带来的辉煌的声望和荣光，已将一切崇高、深刻、良善、理想和美都扫除到社会舞台的暗淡的一角；而这本书的独特写法，可能又会使一些习惯于一般读物的套路的人感到不知所措。我聊以自慰的是，本书所谈论的那些主题，如真诚、虚伪、自欺、羞愧、忏悔、孤

独、自尊等，也许是每个人在晚上睡觉之前都曾考虑过的；但我敢说，没有人，或极少有人像本书这样系统地考虑过。此外，与通常的伦理学、心理学、社会学或人生哲学的著作不同，本书一方面贯穿着中、西文化心理的历史比较，另一方面又以人的自我意识、人格和自由这样一些纯哲学概念的分析为构架，并最终落实到我们这代人（包括我本人）的自我分析、自我咀嚼和自我反省之上，而我们这代人的独特而复杂的经历，也许恰好是值得如此郑重其事地加以反思的。

阅读本书的最大困难，也许在于把握不住各章节之间的层次。因为这不是普通逻辑概念的层次，而是内心体验的层次，我想用它来表现人类灵魂的层次。灵魂或人心是“分层次”的，这当然不是什么新见解，古代有亚里士多德的“植物灵魂”“动物灵魂”和“理性灵魂”说，现代有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论。但我的划分与他们不同，是立足于人的生存状态和内心体验，而将人心的基本处境作一个结构性的描述。这种结构中隐含的是一种情绪和感觉的逻辑，乃至行动和创造的逻辑。“感觉通过自己的实践直接变成了理论家”^①。

黑格尔在其《精神现象学》中曾对人类精神的内在结构进行过逻辑—历史的分析，这无疑对本书的写作提供了启示。但黑格尔描述的是精神作为“概念”而逐步展现的历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刘丕坤译，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78页。

史，即从“意识”到“自我意识”，最终达到“理性”；他鄙视感性和情绪、情感。我的描述则正好与他相反，不是把精神（“绝对精神”）固有的“潜能”展开为整个世界历史的逐级上升，而是把历史、文化、社会心理都凝聚在个人内心体验的能动的感性结构中来考察和评述，以给当代人破碎的心灵重新提供一个相对完整的“世界感”，最终为人们在现实生活中的进取和开拓提出一种可供选择的态度的。所谓“可供选择的”，意味着我并不指望人们都能接受我的态度，相反，我甚至可以断言，即便有少数人能够对我的观点表示同情，那也多半含有误解。我充分估计到人与人相通的困难，并准备接受孤独的命运。但我并不愤世嫉俗。人与人不必一致，也不可能一致。嬉笑怒骂，冷嘲热讽，或是沉思冥想，退而自省，这都不是什么端正世风、提高他人素质或振兴民族文化的宏伟蓝图，只是我个人的一点兴趣，值不得大肆张扬的。我期待的是彻底平心静气的对话者。

邓晓芒

一九九四年九月五日识

以太的碎片

一个儿童在花园里捡到一枚被遗弃了的水仙花球茎。他把这个椭圆形如鸡蛋似的东西捧在小小的手心里，注视着那白玉般光洁的表皮，心中升起一股强烈的好奇。那冰凉宜人的感觉，那蕴含着某种生命力的神秘色泽，诱使他用柔嫩的指甲去剥开球茎的外层，窥探其中的奥秘。他惊喜地发现，在他的指甲底下，显露出一个更加晶莹、更加洁白无瑕的层次，不一会儿，他就有了一个较小的、但却纯粹得多的实体，像一颗宝石一样熠熠生辉。

但过了几分钟，他又发现他心爱的宝物的缺陷了。这宝物的表面还带有些许几乎看不出来的污迹，也许是他的脏手带给它的，但也许是从球茎的外层污染上的。他继续剥下去，希望能得到一个绝对纯净的生命体。虽然这回他预先洗净了双手，又工作得小心翼翼，但他的惊喜仍没有持续多久：那珍珠色的球茎逐渐失去了它的润泽，因空气的氧化和

水分的蒸发而变得晦暗。于是他只好不断地剥，剥，一直剥下去。

结果可想而知。那可怜的孩子失去了他的宝物，两手空空地站起来，茫然若失地看着眼前一大堆残破的水仙花球茎鳞片。

人生在有些人那里也就是这么回事。人追求着生命，企图把握生命本身；人渴望着纯粹，想在最本真、最直接的意义把生命捏在手中把玩和欣赏。就在这种追求和渴望中，生命消失了，或不如说，一点一点地流失了。人似乎一直都在“准备生活”，为将来的“正式的”生活“打基础”，到了老年，又为下一代人的生活打基础，却从来没有自己好好地生活过，他总是来不及体验生活。在这种繁忙与奔波中，人漫不经心地将自己生命的鳞片逐一丢弃、失落，直到将生命本身也整个地失落。难道是因为对生命的祈求过高，所以不能不陷入深深的失望吗？难道应该指责的是生命本身的无聊，而不是人自己的懒惰和妄想（尽管通常把这称之为“操劳”和“现实”）吗？我们该到哪里去寻找自己的生命呢？

其实，生命并不是一个可以捏在手心里的东西。如果说，水仙花的生命只在于它的生长的话，那么，那个孩子对生命的渴求也只有不断地“剥”中才能实现。在这个过程中，他消耗了同时又创造了生命：他消耗的是抽象的生命，他创造的是对这个生命的体验，是同一个生命，但具体而生动。他创造了痛苦和狂喜，失望和希望。他流失了生命，却

未能解开生命的奥秘，因而他始终觉得空虚；他体验到了这个奥秘，因而他感到了生命的充实。“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①“当我沉默着的时候，我觉得充实；我将开口，同时感到空虚。”^②生命，就是空虚中的充实，或充实中的空虚，谓之空灵。清人周济尝云：“初学词求空，空则灵气往来。既成格调，求实，实则精力弥满。精力弥满则能赋情独深，冥发妄中。”^③说的虽是诗词，亦切合人生之真谛。谁敢于直面人生的空虚，他就能创造出灿烂的人生。对于这一点，荷尔德林体会得最为真切：

谁沉冥到
那无边的“深”，
将热爱着
这最生动的“生”。^④

那在“深”与“生”之间奋力突围者，是人生的创造者。非但是人生的创造者，而且是人生的艺术家。非但是人生的艺术家，而且是一切艺术家中最本真、最直接、最具艺术气质的艺术家——表演艺术家。

人生是一场表演么？

① 陶渊明：《饮酒》。

② 鲁迅：《野草·题辞》。

③ 周济：《宋四家词选》。

④ 转引自宗白华：《艺境》，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59页。

在造化的一切奇迹中，最奇妙的就是人的精神。

人的精神，或灵魂，古希腊的先哲们曾经将它描述为一种充塞于天地之间的精气，或“以太的碎片”；中国先秦时代的荀子则将它比喻为人体内颐指气使的君王。^①人类对自身这一神奇禀赋的好奇和探求还要早得多。希腊神话中有俄狄乌斯解答斯芬克斯之谜的传说，这是常被人们所称道的。不那么被人熟悉的例子是，古印度经典《奥义书》中也有一个传说：因陀罗和维罗吉纳向“生主”请教关于真正“自我”的知识，生主请他们在一盆清水里看自己的影像，这种外在虚幻的影像使不求甚解的维罗吉纳感到了满足，而因陀罗却继续追问那不同于肉体表象的“自我”究竟是什么，终于获得了真正深刻的智慧。^②显然，这一神话比斯芬克斯的神话含义更深，它不仅把人从外在形态上与万事万物区别开来，而且把自我作为精神与自己的外在肉体区别开来了。

然而，古今中外，历来对精神的最形象、最贴切的表达莫过于“火”的比喻了。在西方，这一比喻最先大约起源于毕达哥拉斯派，他们曾经认为，灵魂是由太阳中分离出来的微粒所形成的。赫拉克利特则把火称之为“干燥的灵魂”。这些观念后来又被吸收进斯多葛派的有关“宇宙大火”即宇宙精神的学说中去^③，并在基督教中积淀为上帝和圣灵的光

① “心者形之君也，而神明之主也”，见《解蔽》。

② 参看德·恰托巴底亚耶：《印度哲学》，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109页。

③ 参考叶秀山：《前苏格拉底哲学研究》，三联书店1982年版，第77页；罗素：《西方哲学史》上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322页。

辉象征。诗人但丁在其《神曲》中对上帝的精神王国进行过极壮丽辉煌的描述，在这里，天堂无非是在上帝的不可逼视的绝对光明笼罩下，由一个比一个更加明亮的天使或星体形成的等级序列而已。古波斯教（拜火教）把自然界的光看作绝对的神明本身，在查拉图斯特拉那里，“一个被创造的事物的光辉就是精神，力量和每一种生命活动的总和或结晶”，光辉、光明显然是火的主要属性^①。印度佛教经典中有两大譬喻，一是对坚硬无比的“金刚”（钻石）的推崇，使用得更普遍的则是对火焰（日焰或灯焰）的光明、“大光明”的隐喻。在中国，自古以来也有“人死如灯灭”的说法，汉代桓谭提出“精神居形体，犹火之然烛矣”^②，王充则由此得出：“人之死，犹火之灭也。”^③但火的比喻在这里总是与无神论相联系，且总是就它的物质本体，而不是就它的大放光明的独特功能立论的，并无西方赋予火的形而上学和宗教意识的含义。中国人对精神的形而上比喻主要不是火及其光明，而是“气”。

最为震撼人心的，是托尔斯泰在《安娜·卡列尼娜》中对死的那段著名的描写：

那支蜡烛，她曾借着它的烛光浏览这充满了苦难、
虚伪、悲哀和罪恶的书籍，比以往更加明亮地闪烁起

① 黑格尔：《美学》第2卷，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37页。

② 桓谭：《新论形神》。

③ 王充：《论死》。

来，为她照亮了以前笼罩在黑暗中的一切，摇曳起来，开始昏暗下去，永远熄灭了。

每当读到这里，人们都会从心底升起一阵莫名的战栗。托尔斯泰在这里体验到的，并不是“一个罪恶女人的毁灭”，而是人的毁灭，是精神的毁灭。

然而，火对于精神来说，只能是一个言不尽意的隐喻。与火的明亮耀眼的感性光辉相比，精神则完全是无形无象的。不过，它既不是老子所说的“道体盅虚”，也不完全是萨特所谓“虚无”。它可以是“变”，但永远不是所变成的东西，而是变本身，或“作为变的变”。人死的时候，他就成了被变成的东西，而不再作为变本身存在了（盖棺定论了）；人只有作为变本身，才是始终如一、前后一贯、具有自己不变的身份、个性和人格的——而这正是生命之谜所在。^①

因此，变本身是一个谜，一个真正的谜。自然界也有谜，如某个星球上是否有人类，如UFO（不明飞行物），但那只是对人来说的暂时之谜，人们可以预先承认，随着科学的发展，这些谜总有一天会得到揭示。但科学（如果不把哲学也视为一门科学的话）永远也不能揭示什么是“变本身”，它甚至不能试图提出这一问题。维特根施坦说：“我们觉得即使一切可能的科学问题都能解答，我们的生命问题还是仍然没有触及”，即使我永远不死，“这种永恒的生

^① 古希腊赫拉克利特也从“火”这一万物之本原中悟出了“一切皆变”的道理。